

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政府文件

小店区政〔2023〕24号

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政府 关于对小店区北营街办佛山市桦盛家具 有限公司“3·26”一般起重伤害事故 调查报告的批复

区“3·26”事故调查组：

你调查组报送的《小店区北营街办佛山市桦盛家具有限公司“3·26”一般起重伤害事故调查报告》已收悉。经研究，同意将该事故定性为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同意对相关责任者和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对相关责任人的处理

（一）鉴于事故直接责任人郭世洲已死亡，免于追究刑事及行政责任。

(二)同意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佛山市桦盛家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欧阳荣辉、现场负责人曾声福罚款的行政处罚。

(三)同意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山西惠文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现场负责人吴义和罚款的行政处罚。

(四)同意由区安委办组织对山西惠文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惠文进行约谈。

(五)同意在全区范围内对北营街办副主任、综合行政执法队常务副队长马振山进行通报批评。

(六)同意由北营街道龙保社区党政主要负责人霍渊向北营街道党(工)委作出深刻检查,取消其本年度安全生产考核评先评优资格。

(七)同意依据相关党规党纪,对北营街办龙保社区副主任吴小琴给予组织处理,对社区网格长常书韵给予纪律处分。

二、对相关责任单位的处理

(一)同意由区应急管理局对佛山市桦盛家具有限公司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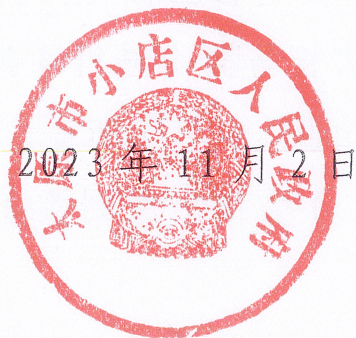
(二)同意由北营街道办事处向区政府作出深刻书面检查。

请各相关单位按照职责权限,尽快落实对上述责任单位和责任者的处理决定,严格落实监管职责,加大对建设工程的督导检查力度,定期组织开展项目安全体检,持续加强对企业在安全教育培训、现场建筑作业特种设备使用管理和建筑装饰装修安全制度落实等方面的安全监管,不断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依法加强对

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监督管理，不断提高主要负责人和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坚决杜绝违规作业行为发生，确保安全施工，避免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特此批复。

（此件公开发布）



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7日印发